

# 臺南市安南區海東國民小學109學年度一般、體育、資訊科技長期代理教師甄選簡章〈一次公告分次招考〉-第3次招考公告

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等有關規定。
- 二、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109年7月30日教育局公告編號162177。

## 貳、甄選類別、名額及聘期

類別	代理職缺	正取名額	備取名額	聘期
一般	長期代理教師，擔任科任 (合理員額2)	1	1	109/08/31-110/07/01 (實際期間以市府核定為準。)
體育	長期代理教師，擔任科任 (控管懸缺1)	1	1	109/08/31-110/07/01 (實際期間以市府核定為準。)
資訊科技	長期代理教師，擔任科任 (控管懸缺2)	2	2	109/08/31-110/07/01 (實際期間以市府核定為準。)

- 一、如代理原因消失時，應即無條件解聘。
- 二、上述備取，以補足本次甄選應錄取之名額為限。如甄試成績未達70分，不予錄取且經甄選委員會議決議後得予「從缺」，另備取名額得予酌減或取消。

## 參、報名資格

### 一、基本條件：

- (一)具中華民國國籍者(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未滿10年者，不得參加甄選)。
- (二)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9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。
- (三)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31條、第33條規定之情事。
- (四)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。
- (五)體育長期代理教師需具相關科、系、所(組)畢業，美勞長期代理教師需具相關科、系、所(組)畢業。

### 二、資格條件：

第1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同時列為臺南市109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候用名冊者。 註：資訊科技長期代理教師符合1.即可。
第2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第3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3.或大學以上畢業。
第4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3.或大學以上畢業。

第5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3.或大學以上畢業。
-------------	--

#### 肆、公告時間、方式及簡章表件

##### 一、公告時間：

第1次公告時間	109年8月05日（星期三）至109年8月10日（星期一）
第2次公告時間	109年8月12日（星期三）至109年8月12日（星期三）
第3次公告時間	109年8月14日（星期五）至109年8月14日（星期五）
第4次公告時間	109年8月17日（星期一）至109年8月17日（星期一）
第5次公告時間	109年8月19日（星期三）至109年8月19日（星期三）

二、公告方式：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 <http://www.tn.edu.tw/index.htm>、本校網站  
<http://www.htps.tn.edu.tw>、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代課人力系統  
<http://104.tn.edu.tw/Jlist.aspx>。

三、簡章表件：上開網站下載使用(簡章、報名表、切結書、委託書)。

#### 伍、報名日期、地點及聯絡電話、應繳交證件及方式：

一、日期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第2次、第3次、第4次、第5次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網站公告。

第1次報名時間	109年8月05日（星期三）至109年8月10日（星期一） 每天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 例假日不受理報名（逾時恕不受理）
第2次報名時間	109年8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（逾時恕不受理）
第3次報名時間	109年8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（逾時恕不受理）
第4次報名時間	109年8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（逾時恕不受理）
第5次報名時間	109年8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（逾時恕不受理）

二、地點及聯絡電話：本校教務處（地址：臺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三段381號，電話：06-2567146#802）

##### 三、應繳交證件：

- (一)報名表 1份
- (二)國民身份證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。
- (三)合格教師證（教程證書）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。
- (四)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。
- (五)臺南市109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之成績單**
- (六)教學檔案資料一份（A4大小5頁以內）。
- (七)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。

四、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代理報名(通信報名不予受理)。

#### 陸、甄選日期及地點

##### 一、日期：

第1次甄試日期	109年8月11日(星期二)上午9時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人事室報到)
第2次甄試日期	109年8月13日(星期四)上午9時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人事室報到)
第3次甄試日期	109年8月15日(星期六)上午9時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人事室報到)
第4次甄試日期	109年8月18日(星期二)上午9時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人事室報到)
第5次甄試日期	109年8月20日(星期四)上午9時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人事室報到)

二、應試人員請依上開時間親自到本校報到，逾時不得進入試場。

## 柒、甄選方式及配分比例

一、試教(60%)：

(一)範圍：

1. 一般；四年級自然與生活科技翰林版(自備教材、教具)
2. 體育；三年級健康與體育康軒版(自備教材、教具)
3. 美勞；三年級藝術與人文翰林版(自備教材、教具)
4. 資訊科技；彈性學習課程自編 Spike Prime 或 Micro:bit(自備教材、教具)

(二)時間：每人15分鐘。(第14分鐘響鈴1次，第15分鐘響鈴2次，立即結束)

(三)試教現場無學生。

二、口試(40%)：每人10分鐘。以教育理念、教學知能、班級經營及學校行政為主。

三、甄試總成績計算及相同時之處理方式：甄試總成績最高為90分，最低為70分，未達最低分數者，不予錄取。總成績相同者，依試教、口試等成績高低排序，兩科成績皆相同時，則由本校教師甄選委員會決定。

## 捌、甄選結果通知、成績複查、公告錄取及報到

一、甄選結果通知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甄選結果，以電子郵件寄發個人成績給考生。

第1次甄選結果通知	109年8月11日(星期二)下午2時
第2次甄選結果公告	109年8月13日(星期四)下午2時
第3次甄選結果公告	109年8月15日(星期六)下午2時
第4次甄選結果公告	109年8月18日(星期二)下午2時
第5次甄選結果公告	109年8月20日(星期四)下午2時

二、成績複查：

(一)成績複查時間：

第1次成績複查	109年8月11日(星期二)下午4時前
第2次成績複查	109年8月13日(星期四)下午4時前
第3次成績複查	109年8月15日(星期六)下午4時前
第4次成績複查	109年8月18日(星期二)下午4時前
第5次成績複查	109年8月20日(星期四)下午4時前

(二)凡欲申請複查成績者，請攜帶身份證，限本人或委託人(需攜帶委託書)親自於上述時間，至本校教務處以書面申請【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試教委員及口試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】。

三、甄選結果公告：錄取名單公告在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。

第 1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9 年 8 月 11 日 (星期二) 下午 5 時前
第 2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9 年 8 月 13 日 (星期四) 下午 5 時前
第 3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9 年 8 月 15 日 (星期六) 下午 5 時前
第 4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9 年 8 月 18 日 (星期二) 下午 5 時前
第 5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9 年 8 月 20 日 (星期四) 下午 5 時前

四、第1,2次招考錄取人員須於109年8月14日(星期五)下午1時至人事室報到，經本校接受教評會審查，審查通過後至人事室報到，如逾期未報到者，即予取消應聘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第3次第4次第5次招考錄取人員須於109年8月21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人事室報到後接受教評會審查。

#### 玖、其他

- 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。  
(<http://www.htps.tn.edu.tw/>)
- 二、應考人員之基本條件、報名資格，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應予解聘，尚未聘任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- 三、錄取人員應聘後 7 日內繳交勞動部認可之醫療機構所開具之體格檢查表予學校，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- 四、錄取聘任之代理教師於受聘期間，應享之權利與義務，則依教育部訂定發布之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 7 條、第 8 條暨「臺南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壹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